



观察家丛书第1辑

公共知识分子的声音

许知远 / 主编

评论中国



机械工业出版社
China Machine Press

观察家丛书第1辑

公共知识分子的声音

许知远 / 主编

评论中国

522890 第 (2003) 号 发明专利 中国专利局



机械工业出版社
China Machine Press

China Machine Press

China Machine Press

知识分子是人类认知史中的精英，是美好精神产品的创作者。他们的声音代表先进思想，反映社会现实。本书是一群“先天下之忧而忧，后天下之乐而乐”的中国知识分子中的代表关于中国现状的评论与解读。其中包括了法制精神、经济转型中的道德标准、城乡差距与城市建设以及国企改革等国内焦点问题。

本书由机械工业出版社出版。未经出版者书面许可，不得以任何方式抄袭、复制或节录本书中的任何部分。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公共知识分子的声音·评论中国 / 许知远等编；- 北京：机械工业出版社，2003.1

（观察家丛书）

ISBN 7-111-11351-9

I. 公… II. 许… III. 政治-中国-文集 IV. D602-5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2）第098655号

机械工业出版社（北京市西城区百万庄大街22号 邮政编码 100037）

责任编辑：季 阳

山东高唐印刷有限责任公司印刷·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2003年1月第1版第1次印刷

787mm×1092mm 1/16·15.25印张

定价：25.00元

凡购本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由本社发行部调换

总 序

重建公共知识分子传统

许知远

“（他们是）倒卖观念的职业好手”，哈耶克是20世纪最有力的公共知识分子的抨击者之一，尽管他在后半生成为该行列中最著名的一员。记者、教师与媒体代表，这些经典的公共知识分子类型，在顽固的哈耶克眼中，就是那些“在有了些道听途说的科学知识以后，便自封为现代思想的代表……肩负着向公众提供新观念责任的人。”在战后那场席卷世界的集体主义潮流中，势单力薄的哈耶克发现这些一知半解的公共知识分子占据着舆论的中心，做出煞有介事却漏洞百出的判断，在整个20世纪三四十年代那么多杰出的知识分子醉心于斯大林的改革与凯恩斯的方案。

在这种意义上，理查德·波斯纳，美国杰出的联邦法官、芝加哥大学法学教授、不可置信的高产作家是哈耶克的继承者。在2002年出版的《公共知识分子》一书中，他继续鄙夷这些倒卖观念的职业好手。他坚持，专家不应该超越自己的专业发表言论，而那些依靠媒体与出版业生存的所谓知识分子则沦为市场的奴隶，他们的工作质量不敢恭维。他举例说，那些广泛谈论微软反垄断案的“媒体权威（pundit）”其实根本不了解关键问题所在；同样的，广受欢迎的生物学家斯蒂芬·杰·古尔德在写作科普读物时也不该涉及人工智能问题，因为他并不了解……总之，受人尊敬的专家兼公众知识分子理查德·波斯纳，除了饶有兴致的为最受媒体与观众欢迎的公众知识分子列出排行榜外（亨利·基辛格名列第一），还提出了这样的警告：不要自作聪明，对超出专业范围的议题发言。“很不幸，波斯纳同样没办法证明他是知识分子问题的权威”，拉塞尔·雅克比在《洛杉矶时报书评》上

反唇相讥道。

在1987年出版的著作《最后的知识分子》中，拉塞尔·雅克比表达了对美国知识界的更深的忧虑，即真正的危机是知识分子这一群体正在消失，它被专业化程度过高、狭隘的学院专家们取代。雅克比心目中最后一代知识分子是20世纪50年代以丹尼尔·贝尔、加尔布雷斯、特里林为代表的纽约文人圈，他们用优雅、清晰的笔调关注广阔的问题，致力于为有教养的人群写作，而如今的专家们的意见只有少数的同行可以理解。判断知识分子的标准何在，在这个问题上，没有人比法国人班达的定义更具感染力：“他们的本质不是追求实用的目的，而是在艺术、科学或形而上的思索中寻求乐趣，简言之，就是寻求拥有非物质方面的利益，因此也在用某种方式说，‘我的国度不属于这个世界’。”在这个定义之中，所谓公众知识分子或是学院分子，记者还是大学教授这样的角色定义失去了意义。

在《资本主义文化矛盾》中，丹尼尔·贝尔这样描述现代文化的特性——宫廷乐师、行吟诗人与修道院的僧侣如今变成广告撰稿人、专栏作家与公共形象设计者。被长期拘禁在牢狱中的意大利人安东尼奥·葛兰西得出了类似的结论，他以更开放的心态扩大了知识分子的范畴，除了传统的知识分子，葛兰西创造了“有机知识分子”这一名词，它意指伴随商业社会而生的人员，他们可能是工业技术人员、政治经济专家、律师，他们的工作更多的是运用智力而非体力，葛兰西在20世纪30年代的判断在今天显得更为准确。彼得·德鲁克称我们正在进入一个知识型社会，伴随着官僚体制的崩溃，人们越来越从刻板的工作中解脱出来，他们有了更多的自由，而新型的工作也需要更多的激情、创意。刚刚过去的dot-com风潮似乎正暗示了这股新潮流，彼得·圣吉所说的“学习型组织”风靡全球，学习变成了不倦的、终身性的工作，20世纪60年代的西方青年喜欢说“人人都是艺术家”，我们今天是否可以说“人人都是知识分子”。

爱德华·萨义德在BBC电台的里斯讲座上讲道，纯属个人或纯属公众的知识分子都不存在，只要你用文字表达，就意味着进入公众视野。兴趣广泛而优雅的萨义德得出了自由的知识分子定义：“知识分子是以代表艺术为业的个人，不管那是演说、写作、教学或上电视。”约瑟夫·康拉德将文学创作比做黑暗中的救援工作，作家将人们由无意识的黑暗状态中拯救出来。而在班达、雅克比与萨义德心

目中，知识分子则一直在打破日常生活的平庸与乏味，他们的武器是强烈的好奇心，而敌人则是一切循规蹈矩与面目可憎的重复，他们力图赋予暗淡的现实生活以意义。

让我们回到哈耶克与波斯纳的嘲讽，我承认他们的批评都有道理，他们厌恶的是那些未经过思考便盲从既有观念的应声筒。但是，他们的偏激（尤其是波斯纳）妨碍了他们看到更深的危机，知识分子的真正陷阱是沦入过度专业化与技术化的陷阱，失去了对更广阔世界的好奇心，他们不是过度传播新观念，而是对新观念浑然不觉。况且，我们不应该要求每一位活跃思考的知识分子都做出正确的判断，他们最重要的职责是保持不停的思考。

当这场争论跳跃到中国的语境时，我们则面临更加复杂的状况。长期以来，我们将知识分子的角色混同于各种类型的技术专家、工程师、医生，或是社会学教授，只要他们具有专业知识、受过大学教育，他们就是知识分子。但同时我也要承认，将知识分子这一角色过于理想化同样是个错误，一些中国学者顽固地将之塑造成类似索尔仁尼琴那样的异议分子，他们只强调知识分子批判性的一面，却忽略了批判本身并非目的。而当为了批判而批判时，批判本身就成了一种机械的重复，它失去了知识分子最珍贵的思考与创造精神。

作为在20世纪90年代成长并成熟起来的中国青年来说，他们经历了一个知识分子气质极度匮乏的年代。我们是怎样度过大学时代的——那些陈旧的教材和日复一日被转述的陈腐的知识。我甚至可以不无粗暴地说，90%以上的中国大学生其实从未接触过真正意义上的教育，我们被教会背诵、服从、考试，而缺乏奇思异想的能力。更多的知识匠人代替了知识分子，他们无力对变化的外部世界做出反应。在转型期必然出现的价值混乱中，我们听不到他们清晰有力的声音。

“大学不再像过去那样受人青睐。”伦敦经济学院院长安东尼·吉登斯说，大学不再是知识生产的惟一中心，它拥有越来越多的竞争对手，它们是思想库、研究代理商、调查代理商、管理咨询公司和媒体公司等等。而在令拉塞尔·雅克比憧憬不已的美国的知识分子的黄金年代中，很多杰出知识分子是为《时代》、《新共和》这样的杂志工作，他们中的一些人甚至认为学院工作会束缚他们的创造力。而在中国，更尴尬的是，当我们的大学仍未拥有（或恢复）它的知识中心的地位

时，类似思想库、媒体这样的竞争对手也未成熟。思维上的普遍混乱与平庸状态，不断提醒人们，整个社会是多么需要知识分子与他们所代表的气质。或许，在20世纪80年代，我们还拥有李泽厚、刘再复，拥有“走向未来丛书”，鼓舞了社会最活跃的阶层更广泛地参与知识或公共事物讨论。

“《时代》对于美国教育的作用大于美国所有教育系统的总和。”芝加哥大学校长罗伯特·赫钦斯对于亨利·卢斯所创办的杂志的影响力的评价，鼓舞了《经济观察报》的成长与这套《观察家丛书》的出版。我们目睹着中国在过去10年间的高速变化，伴随着各种新观念与名词出现的是深刻的文化断裂感，尽管一个在更广阔的知识背景哺育下的群体正在形成，但对外部世界的无知在中国社会同样显著。

《经济观察报》从未将自己人为限制成“一张领导性的商业报纸”，在转型时代，它可能拥有更宽广的胸怀与更富雄心的抱负。我们尊敬专业型媒体，却相信，我们可以做出一些影响更为深远的举动。在将近两年的短暂历史中，我们力图鼓舞鲜活的新知识分子精神的成长，我们将注意力广泛地投注于每一个富于智力性的话题，我们想了解9·11之后世界发生了哪些变化、转型经济学的特别之处、美国如何建立新的霸权、新闻传统发生了哪些变化、科学家们如何看待量子计算机的未来、政治领导人重建世界新秩序的努力、富人应在转型中国扮演什么角色、一家生气勃勃的公司为何会突然“死亡”、文学与艺术是否一直在堕落……我们希望这些探讨建立在对专业知识更为深入了解的基础上，但我们更期待通过这种广泛的讨论来建立起一个供更多的读者思考与参与的平台。我们从不奢望我们的判断一定正确，也不是为所有人而服务的，我们甚至不期待它带有更多的实用色彩，比如教会你怎么炒股票和创办一家公司。我们希望我们与一个有教养的阶层共同成长，这一群体可能是商人、公司管理人员、政府官员、学生、教授或是一个工人，他们知道是好奇心与力图与众不同的热情在驱动这个世界，他们像躲避灾难一样躲避平庸，他们都是真正意义上的知识分子。在这个知识以前所未有的速度更替的时代，这一点使他们避免沦为僵化分子。

这套丛书的第一辑分为四本，其中《评论中国》和《后9·11世界》是2002年《经济观察报》专栏文章的精选，我们希望这些评论能够激发起你对历史的热忱，

体验到回顾纷繁的历史变迁的乐趣；《转型时代》是“观察家”栏目的集合，它从某个侧面体现了转型中国正在进行的观念变革；《观念的冒险》是在“全球视角”栏目下进行的对世界杰出人物的访谈。我们试图从他们那里了解到，这个世界到底发生着什么变化，我们该如何应对各种挑战。这四本书（包括这篇序言），都带有明显的令哈耶克唾弃的“在有了些道听途说的科学知识以后，便自封为现代思想的代表……肩负着向公众提供新观念责任的人”的气质。不过，比这种轻蔑更重要的是，我们正在努力建设中国自由讨论的气氛。我不喜欢公共知识分子这个名词，因为就像我前面得出的结论，只有低级知识分子（知识匠人）与高级知识分子的区别，而没有个体知识分子与公众知识分子的差异。我们也没有试图为我们的角色赋予更崇高的意义，我得承认，有一类人天生就喜欢讨论各种没用的概念，我也承认这种人像任何人一样有对金钱与名声的渴望，即使伟大如埃德蒙·威尔逊也会这样评价他的一位过于单纯的朋友：“他绝不会理解写作也是一件商品，和其他商品一样，如果没有赞助，这商品就得以火爆炒作的方式出售。”我们同样要承认，即使我将《经济观察报》的抱负推向了它并不匹配的地位，我也同意人们通常对新闻业的评价“它天生追逐权力、金钱与戏剧”。但比起这一切弱点，我们最为看中的一点仍是，我们是否鼓舞起你对世界的广泛的兴趣？

公共知识分子的声音·评论中国

目 录

总序 重建公共知识分子传统

法制精神

当我们选择不惜代价加入世贸组织这条路的时候，其实就表示我们将在自由的市场经济之路上一直走下去，我们不但要为此承担经济利益的代价，同时还要艰难地改变我们的价值观。

“契约自由”一直是西方发达国家法律及行政法规当中认定正当程序的一个关键因素。人们相信，自愿交易总会增进社会福利，而阻止这种交易的管制必然会减少福利，但长期以来，我们并没有把契约自由当作一个根本原则来加以尊重。当行政机关认为做一件事可以造福百姓的时候，它就那么做了。当它发现事情做错了，它也就那么自然地改了，很少会考虑给自己找什么法律上的依据，而人们也已习惯从不对政府的权力来源提出疑问。一个显而易见的结果是，不受法律约束的政府在经济活动当中越是活跃，那些市场参与者们就越容易变得顺从和墨守成规，越是缺乏创造力。

现在，在我们所拥有的法律体系中所包含的深刻的法治观念还远远没有在国民中形成共识。如果我们不能公开信奉一种统一的、具有哲学意义的现代法律思想，那些纸上所规定的、和国际惯例接轨的法治环境和运行机制就不可能真正形成。这才是我们真正需要努力的地方。

摆在路上的法律	3
不必公开奖励举报人	6
当事人狡诈与法的进步	8
法律不是给外人看的	11
为什么关闭所有的录像厅	14
执法者的“偏执”	17
认罪协议：法律的另一种效率与公平	20

为什么法律会发生冲突	23
让赖账者变成“穷户”	27
法律：不受欲望影响的理性	30
禁止消费者自带酒水合法吗	33
法律上并没有“公益诉讼”	37

转型时刻的思考

关于经济与道德的争论，正如樊纲先生所说，经济学不能包打天下，经济发展了，不一定就能解决所有的社会问题，社会仍不会是一个理想的社会。

但有一点可以明确，道德标准并不是自然法则面前的绝对标准，在一个缺乏刚性制度约束的社会里，希望用意志力克服非理性非诚实行为，肯定难以奏效。作为一种经济制度，市场经济所依赖的不应该是道德的教化。简单的道德观反而可能导致政府在进行财富转移支付时想当然地变“劫贫济富”为“杀富济贫”，两种方法都会带来无责任化倾向和信任危机，使社会生活带有强烈的政治关系色彩。

对富人阶层进行过多的道德批判并无意义，而掌握话语权力者更不能假借大众之名，渲染对富人阶层的敌视情绪。我们的社会应该从一个“革命”的社会转变到一个以成熟的方式处理矛盾的社会。

收他们的税，保护他们的财产	43
刘晓庆能不能作“典型”	45
矿难：到底是一个什么问题	48
什么人可以当“官”	51
乐观主义支配下的救灾体系	54
官员的自利与公共选择	57
政策滞后导致“洗钱”猖獗	60
用法定程序表达民意	63
暂且把经济问题留给上帝	65
猫、鼠、羊的游戏规则	69
“仇富”与“仇贫”之间的政府定位	73

信任的缺失与“黑手党”现象	76
信任危机毁掉了什么	80
走向超越功利的社会	84
依靠制度，预期生活	87
从“杀熟”到“凌弱”	90
为什么反对“不先生主义”	94
媒体态度与公众褊狭	97
迫切狂欢与迫切国际化	100
互为代价的平等与效率	103

断裂的社会

如果观察我们现在的社会，可以惊讶地发现，几乎是完全不同时代的东西，共存在我们的社会里。从存在主义、尼采热、后现代，到消费主义、市民文化、港台电视剧，再到农民的地方性的自娱自乐和“封建迷信”。而在这样的一种文化混杂中，我们可以发现一个非常值得注意的现象：在社会中处于边缘的群体，比如农民，他们每天观看的电视节目和城里人几乎没有什么不同，但那些电视剧的内容，与他们几乎完全不相干，甚至也不属于他们的时代。

工业化和城市化的过程并不仅仅意味着大量的劳动力和人口涌入城市，也意味着农业和农民自身的转变。而在目前的我国，农民之所以被甩在工业化和现代化的过程之外，一个基本的原因就是，大量的农村劳动力和人口导致农业的小规模经营，小规模经营无法实现农业的产业化。根据许多地方调查的结果，农民从农业中获得的收入，只够购买农业生产资料的费用。在这种情况下，农村和农民显然无法与日益工业化和现代化的社会成为一体。

一个断裂的社会将向我们提出许多难题。

社会的断裂	111
断裂并非多元	114
“接轨”后会不会加剧断裂	116
“城乡二元结构”究竟意味着什么	119

“新二元结构”正在出现	122
“城市病”与“农村病”	125
城市化的前夜	128
城市的容纳能力有多大	131
饺子包好谁来买	134
国际化还是城市化	138
城市贫民的存在与生成	140
农民工究竟从何而来	143
从单位制到社区制	148
错位的社区功能	151
社区发展存在缺陷	154

改变中国经验

我国过去的所谓城市化道路——如果还能称之为“城市化”的话——实际上走的是一条成人童话般的“人为设市”道路，称之为计划经济主导的城市化道路其实是一种抬举。真正的计划经济——比如前苏联模式——是一种建立在高精度数理模型基础上的、追求效率的经济，它始终在运用世界上最先进的计算机和有些陈腐的数学模型来设计经济。这种计划经济的失败可能是因为“人算不如天算”，而且非常不人性化——再说了，数学也终究不能取代思考。但是，我们当时学来的却只是命令和指挥，只是“拍脑袋”和“拍胸脯”，不仅不用什么计算机，甚至连算盘都不用。并且由于错误地估计世界形势，我们把许多大型企业建在偏远地区，然后以这些企业为中心扶持发展了一批畸形城市。如今这些畸形城市破败衰败，政府进退两难。

城市化本应该靠自由流动和自主交换推动的，而城市的规模问题也应该由市场机制去解决。政府没有必要去规划哪一个城市要做多大。通过供求关系和市场价格来配置资源，要更有效率。

上海的硬伤	161
陆家嘴：现代“符号”	164

比小城镇运动更危险	167
最后的三角洲	170
那些忧伤的老省会们	173
山西悖论	176
市管县：弊端渐现	178
因地制宜，还是削足适履	180
变形的小政府	182
生活在迁移中改变	184

欢迎进入商业时代

我们必须尽快完成转型，因为世界正在不断地、快速地转变，今天我们把一些生产者排挤出去，明天又会有比我们更便宜的生产地抢走我们的生意。没有人会否认这一天会到来，充其量只能争论这一天何时到来而已。

作为一个国家，要应付这个问题，不能等到30年后，事到临头了才开始紧张，而应在今天就开始做好准备。永恒的变幻，也就意味着没有长久的优势，意味着不变则退。对企业来说，我们不能立足于比竞争对手质量好一点、成本低一点的优势，甚至不能只遵守现有的游戏规则，一定要把这规则破坏。因为你不主动破坏游戏规则，就会被竞争对手抢先，到时你只有被动地遵守对手订立的新规则，做个二流的竞争者，直至最终被对手淘汰。

我们有责任去主动参与制定游戏规则，不断超前，让市场和顾客不时有意外的惊喜，永远不让对手赶上，甚至不让对手猜中我们下一步会怎样走。这是我们惟一的道路，除此之外别无选择。

谁在为“中国制造”设置陷阱	189
联通CDMA：为何高不成低不就	192
家电业的话语权之争	195
华晨“原罪”追问	198
券商：噩梦即将来临	202
股市是谁的天堂	204

大型国企要不要董事会	207
大型国企需要独立董事	210
新程序下的旧利益格局	213
没有工业化就不能增长吗	216
从资本效率看中国经济“增长”	220
两岸商业合则利	222
主动“破坏”游戏规则	224
现在需要知识型经济人才	227

法制精神

当我们选择不惜代价加入世贸组织这条路的时候，其实就表示我们将在自由的市场经济之路上一直走下去，我们不但要为此承担经济利益的代价，同时还要艰难地改变我们的价值观。

“契约自由”一直是西方发达国家法律及行政法规当中认定正当程序的一个关键因素。人们相信，自愿交易总会增进社会福利，而阻止这种交易的管制必然会减少福利，但长期以来，我们并没有把契约自由当作一个根本原则来加以尊重。当行政机关认为做一件事可以造福百姓的时候，它就那么做了。当它发现事情做错了，它也就那么自然地改了，很少会考虑给自己找什么法律上的依据，而人们也已习惯从不对政府的权力来源提出疑问。一个显而易见的结果是，不受法律约束的政府在经济活动当中越是活跃，那些市场参与者们就越容易变得顺从和墨守成规，越是缺乏创造力。

现在，在我们所拥有的法律体系中所包含的深刻的法治观念还远远没有在国民中形成共识。如果我们不能公开信奉一种统一的、具有哲学意义的现代法律思想，那些纸上所规定的、和国际惯例接轨的法治环境和运行机制就不可能真正形成。这才是我们真正需要努力的地方。

摆在路上的法律

文/邵颖波

不久前，石家庄市一项关于交通执法的政令受到人们的普遍欢迎。这项政令一改我们已司空见惯的那种严肃的面孔，规定十项轻微的交通违章在石家庄只教育不罚款，譬如外地车辆由于不熟悉情况走了逆行线，拉着急重病患者的车辆急行中压了黄线等等。这项充满人性化味道的政令让我十分感动——尽管我可能根本不会到石家庄去开车——能够想到法律要以人为本对于我们现在的执法者来说是多么不容易的一件事。

当地公安机关对此事的解释更让人感到欣慰：这样做的目的并非是放纵交通违章行为，而是希望藉此唤起人们自觉遵守交通法规的热情。

那么，这里的逻辑关系是什么呢？法律是社会道德的沉积物，是由国家强制力保障的道德底线，因此法律的要义应该就是公平与正义（这里暂不讨论其确切的概念内涵），执行法律就是引导人们拒绝恶行，从善如流。既然要人们向善，其本身也应该是善的——当然引申的结果就是执行者也要善意的理解并加以落实。如果可以做到的话，那么法制的内容就和人们的善良内心相契合，因而就可以得到尊重——人们只对自己尊重的东西有热情。

石家庄市的“不罚款”的政令之所以会让人感到新鲜，是因为乱罚款现象严重且长期得不到治理的缘故。“统治阶级工具论”这种曾被我们奉为“圣经”的理论所带来的危害之一就是执法者喜欢死抱着“强制性”不放，认为只有“严厉惩罚”才是对付一切违法行为的最有效的法宝。这种十分偏执的理论传授给整体素质不高的执法者以后就出现这样的情况：不同的执法者以及不同的时期会出现不同的执法重点，基于不同的原因执法者对于组成法律的各个部分形成偏好，今天查这个，明天查那个，以自己为中心任意而为，使法律在实际生活中变得支离破碎。在他们的潜意识里有这样一种想法，反正我有法律条文为依据，有国家强制力作保证，所以我能畅行无阻，实现既定目标。

问题是，他的目标往往和法律的本义相悖。